

王禹偁诗文选



王 延 梯 选 注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王禹偁诗文选

王廷梯选注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六年·北京

(京)新登字002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王禹偁诗文选／(宋)王禹偁著，王延梯选注。—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1996.7

ISBN 7-02-001673-1

I . 王…

II . ①王… ②王…

III . ①王禹偁选集 ②古典文学-中国-宋代

IV . I214.42

责任编辑：陈建根

封面设计：了之

书名题字：林东海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北京东光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182千字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9.125 插页2

1996年7月北京第1版 1996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5200

定价 12.80 元

前　　言

在我国文学发展史上，王禹偁是北宋诗文革新运动的先驱者。宋初，五代遗风靡文坛。从理论与实践上对其讨伐与荡涤，王禹偁当属第一人。北宋著名诗人林逋说：“放达有唐唯白傅，纵横吾宋是黄州。”（《读王黄州集》）清人吴之振等人说他“独开有宋风气，于是欧阳文忠得以承流接响。文忠之诗雄深过于元之，然元之固其滥觞矣。”（《宋诗钞·小畜集钞序》）他的文学活动，为后来欧阳修、曾巩、苏轼等人的革新运动奠定了基础。

一

王禹偁政治生涯坎坷多舛，为宦八年，三起三落。最后愤懑而死，卒于贬所。

王禹偁（954—1001），字元之，《东都事略·王禹偁传》、《宋史·王禹偁传》都说他是“济州巨野人”，但他在给真宗的《应诏言事疏》中却说“臣本鲁人，占籍济上”，说济州巨野只是他后来迁居（占籍）之地。他“世为农家，九岁能文”（《宋史·王禹偁传》），为济州州从事毕士安所器重。王禹偁“幼时以事至士安官舍，士安识其非常童，留之，教以学，誉业日显。”

（《宋史·毕士安传》）

太宗太平兴国八年（983），王禹偁举进士，授成武主簿。雍熙二年（985），徙知长洲县（今江苏苏州市）。在长洲知县任内，他关心民生疾苦，注意减轻人民负担。他向上级长官陈述长洲县的赋税苛重，“无名之租息，比诸江北，其弊尤多”，希望能“以兴利除害为己任”（《上许殿丞论榷酒书》）。他体恤民隐，“百里扶茕嫠”，因而受到人民爱戴，“万家呼父母”（《谪居感事》）。因其才华出众，为太宗所赏识，于端拱元年（988），升任右拾遗、直史馆。

王禹偁出身下层，入朝当谏官，更能洞察朝政的弊端。拜右拾遗，他即献《端拱箴》，直言时政之弊，“斥君之过”。他规谏皇帝戒奢侈，赏罚勿滥，建议皇帝对人民施以仁政。

端拱二年（989），王禹偁拜左司谏、知制诰。这年冬天，久旱无雨，他上疏直言“民饥可忧”，奏请皇帝削减百官俸禄，表示虽自己“家最贫，奉最薄，亦愿首减奉，以赎耗蠹之咎”（《宋史·王禹偁传》）。

王禹偁为人耿介，“遇事难缄默”（《谪居感事》）。淳化二年（991），权势逼人的尼姑道安诬陷徐铉有奸私事，道安本应“反坐”论处，但皇帝“有诏勿治”。兼判大理寺的王禹偁严于执法，“抗疏雪铉，请论道安罪”（《宋史·王禹偁传》）。因此，触怒天子，被贬为商州（今陕西商州市）团练副使。

团练副使是地方小吏，地位低下，俸禄微薄。他初到商州，处境竟是如此困顿：“坏舍床铺月，寒窗砚结澌。振书衫作拂，解带竹为椸”（《谪居感事》）。他不得不典地，自己种菜以自给。即使这样，也难以养活妻室老小，有时，他还要以野菜

充饥。

这是王禹偁在宦途上遭到的第一次打击。他在商州艰难地度过了近两个春秋。淳化四年（993）八月，太宗“诏禹偁还朝”，授左正言，并告诫宰相：“（王禹偁）赋性刚直，不能容物，卿等宜召而戒之”（《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三十四）。十一月，直昭文馆。淳化五年三、四月间，知单州（今山东单县）。到任十五日，即被召为礼部员外郎，再知制诰。

至道元年（995），王禹偁拜翰林学士，在其任内，“制敕有不便，多所论奏”。又因开宝皇后之丧，群臣不成服，他敢于议论，触犯太宗，被贬知滁州。但他始终不认为自己有过错，“始贬商於，实因执法。后出滁上，莫知罪名”（《谢转刑部郎中表》）。

贬官滁州，是王禹偁在政治上受到的第二次打击。他身处逆境，始终信守节操。其挚友丁谓劝他改变“高亢刚直”的秉性，以适应时俗，免招贬斥，他却讥为“以成败为是非，以炎凉为去就”之论。

至道三年（997）三月，太宗崩。真宗即位后，下诏求直言。当时，王禹偁知扬州，应诏上疏言事，提出谨边防、减冗兵、严选举、汰僧尼、远小人五项改革政治的主张。同时，要求真宗“治之惟新，救之在速”（吕祖谦《宋文鉴》卷四十二）。这个奏疏集中反映了王禹偁主张改革的政治思想。疏奏上达后，真宗即召禹偁还朝，复知制诰。这是王禹偁第三次知制诰。

不久，王禹偁因“预修《太祖实录》，直书其事”（《宋史·王禹偁传》），又遭流言谗谤，再次被贬。咸平元年（998）除夕，他离京师赴黄州（今湖北黄州市）上任。

王禹偁在政治上虽再次受到沉重打击，但他仍坚信自己的政见，毫不妥协。咸平三年（1000），在黄州任内，他上疏直言太祖、太宗治国的过失：“虽则尊京师而抑郡县，为强干弱枝之术，亦非得其中道也”，要真宗“改辙更张，因时立法”（见《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四十七）。王禹偁还向朝廷建议，在各路设置病囚院，留有疾的囚犯院中治疗，其馀则均保外就医。咸平四年正月，朝廷采纳了王禹偁这一建议（《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四十八）。

挫折与打击，并没有使王禹偁屈服。在被贬黄州期间，他撰《三黜赋》以明志，表示“屈于身兮不屈其道，任百谪而何亏。吾当守正直兮佩仁义，期终身以行之。”刚正不阿的节操，不屈不挠的精神，可歌可颂。咸平四年，王禹偁由黄州徙知蕲州，“至郡未逾月而卒”（《宋史·王禹偁传》），年仅四十八岁。

二

晚唐文坛的华靡之风，席卷五代，蔓延到宋初。入宋，首先开创古文运动的是柳开和王禹偁。他们在理论上都主张文道合一，创作上崇尚平易，反对艰涩。韩愈的文论原有“佶屈聱牙”与“文从字顺”两个方面。其门人皇甫湜继承了前者，论文尚奇，文风也怪奇；李翱则继承了后者，论文重道，文风平易。由于柳开继承的是皇甫湜一派，所以，他虽说“古文者，非在辞涩言苦，使人难读诵之”（《应责》），但他的文风终不免有“辞涩言苦”之弊。而王禹偁则不同，理论与实践一致，使他的文学成就远较柳开为高。后来，他的曾孙王汾这样评价他从

理论与实践上改变晚唐五代以来颓靡风气的功绩：“窃谓文章末流，由唐季涉五代，气格摧弱，沦于鄙俚，国初屡有作者，留意变风，而习尚难移，未能复雅。至公特起，力振斯文，根源于六经，枝派于百氏，斥浮伪，去陈言，作而述之，一变于道。”《小畜外集序》《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小畜集提要》亦说：“宋承五代之后，文体纤丽，禹偁始为古雅简淡之作。”

王禹偁“革弊复古”是在批判中进行的。他对晚唐咸通（唐懿宗年号）以后的文坛，作了彻底的否定，认为“咸通以来，斯文不竞”（《送孙何序》），因而就文章来说，“咸通而下，不足征也”（《东观集序》）。不仅内容浮靡，艺术形式也无可取。

王禹偁直斥文坛浮靡卑弱的文风，批评张扶的文“茫然难得其句，昧然难见其义”（《答张扶书》），“语皆迂而艰”、“义皆昧而奥”（《再答张扶书》），提倡为文应做到“句易道、义易晓”。

至于诗歌创作，晚唐五代以来也是不足取的。“君不见近代诗家流，胡为蹇滞多穷愁。……可怜诗道日已替，风骚委地何人收？”（《还扬州许书记家集》）这“诗道”，自然是指《诗经》、《楚辞》的“古道”。王禹偁尖锐指出当时诗歌创作中的流弊，对诗歌创作的“古道”日渐陵替，优良传统被委弃，深致不满。

王禹偁以“复古”相号召，他的全部理论围绕着恢复“六经”的传统这一核心。

他论文主张“传道明心”。他说：“夫文，传道而明心也。”“道”和“心”都是文章的内容。他认为，文的主要功能是“传道明心”。既要明心于外，传道于后，就要借助于语言。正如刘勰所说：“夫情动而言形，理发而文见；盖沿隐以至显，因内而符外者也。”（《文心雕龙·体性》）所以，文是为“传道明心”而

生的。

“传道明心”，首先就要在内容上师法“六经”（《诗经》、《尚书》、《礼记》、《乐经》、《周易》、《春秋》），本乎“六经”之旨。他说：“人之文六籍五常，舍是而称文者，吾未知其可也。”（《送孙何序》）认为“文学本乎六经者，其为政也必仁且义，议理之有体也。”（《送谭尧叟序》）他对“其道师于六经”的丁谓，大加赞赏与褒奖。

其次，在艺术形式方面，王禹偁主张“易道”、“易晓”，也是要求师法“六经”。他倡导“句之易道”、“义之易晓”，根据有二：一因“传道明心”系“不得已而为之”。既是“不得已而为之”，自然大可不必去追求“句之难道”、“义之难晓”，只需平易朴实地表达明白就可以了；二因“易道”、“易晓”是“六经”的传统。他批评时人背弃“六经”，而追求辞涩言苦。指出有的人只取《尚书·盘庚》中“吊由灵”和《周易·豫》中“朋盍簪”之类的词句，加以模仿，便谓之古，恰恰是文章的一弊。因此，王禹偁所说“六经”的“易道”、“易晓”，是指其传统，并不是指在词句上亦步亦趋地模仿，也不是在某些语句上蹈袭前人。“六经”在其产生的时代是比较“易道”、“易晓”的。但由于历史的发展，语言也必然随之发生变化。过去是“易道”“易晓”的，后来可能变成艰涩深奥的。“六经”是我国最早的典籍，也经历了这样一个历程。汉人扬雄就说“虞夏之书浑浑尔，商书灏灏尔，周书噩噩尔”（《法言·问神》）。至唐，韩愈便感到“周诰殷盘，佶屈聱牙”（《进学解》）。其艰奥，对于宋人那是不言而喻的。所以，王禹偁在《再答张扶书》中又指出，汉人司马相如、刘向、扬雄的某些文章之所以写得好，能流传久远，并非因其

“语艰而义奥”，而是因“取其理之当尔，非语迂义暗而谓之功用也。”把“易道”“易晓”作为“六经”的传统继承，那就只能走推陈出新，运用当时口语作文的路子，即“斥浮伪，去陈言”。继承应是为了革新。王禹偁的这一理论，颇受韩愈“惟古于词必已出”（《南阳樊绍述墓铭》）、“惟陈言之务去”（《答李翊书》）革新主张的影响。

王禹偁倡导平易文风，却不反对“词丽”，而是主张“词丽而不冶，气直而不讦，意远而不泥，有讽谕，有感伤，有闲适”，这样的作品才是“落落焉铿铿焉真一家之作”（《冯氏家集前序》）。他又主张文应“不荡”、“不野”：“高公在紫微，滥觞诱学士。自此遂彬彬，不荡亦不野”（《五哀诗·高公》）。既平易又词丽，既不荡又不野，正是他学习韩愈的具体体现。

王禹偁文崇韩（愈）、柳（宗元），诗尚白（居易）、杜（甫）。他认为，近世最得“六经”旨趣，为文“易道”、“易晓”者，当推韩愈。他摈弃了韩愈奇险的一面，而继承了“文从字顺”的优良传统。韩愈在回答别人“文宜易宜难”的问题时，明确指出：“无难易，惟其是尔，如是而已”（《答刘正夫书》）。这就是说，文章难易，应以恰如其分为准，不能舍易求难。韩愈的创作实践基本上实现了这一主张。“谁怜所好还同我，韩柳文章李杜诗”（《赠朱严》），“篇章取李杜，讲贯本姬孔。古文阅韩柳，时策闻晁董”（《寄题陝府南溪兼简孙何兄弟》）。韩柳的文、李杜的诗，都是王禹偁推崇和效法的楷模。“本与乐天为后进，敢期子美是前身”（《自贺》），他更以自己师法白、杜之诗取得实绩而自豪自贺。

王禹偁对杜甫文学成就的评价殊具特色，值得注意。在

他之前，推尊杜甫的人，大都说他能“集大成”，赞赏他能博采众家之长。中唐时代的大作家元稹便是这种代表。他说杜诗“大小之有总萃”，“尽得古今之体势而兼文人之所独专”（《故工部员外郎杜君墓系铭》）。王禹偁的评杜却别开生面，言前人所未言：“子美集开诗世界”（《日长简仲咸》），说杜甫开辟了诗歌的新天地、新领域。这是从推陈出新、继往开来观点，高度评价杜甫在推动诗歌发展中的作用，可谓独具只眼。

三

在诗歌的创作实践上，王禹偁恪守自己主张的《诗经》、《楚辞》的“诗道”，他的诗成为反映宋初社会面貌的一面镜子，有着较强的思想性与现实主义精神。

文学上的现实主义，总是和真实性联系在一起的。同时，它又总是和对生活的干预分不开的。因此，它又具有“锋利的唯理主义和批判主义”（高尔基《和青年作家谈话》）。无论是反映生活的真实性，还是干预生活的批判锋芒，王禹偁的诗歌堪称上乘之作。

王禹偁出身于下层社会，多次贬为地方小吏，使他能亲眼目睹和亲身感受到弊政给劳动人民带来的痛苦与灾难，揭露统治阶级对人民的榨取与残害，表现了对劳动人民的深切同情。

《乌啄疮驴诗》揭露和痛斥官吏对人民的巧取豪夺。作者笔下的老鸦是那么贪得无厌，穷凶极恶，又是那么无所不用其极，啄食“半年治疗将平复”的疮驴。王禹偁通过“拾虫啄卵从

尔为”、“啄破旧疮取新肉”、“剗嘴振毛坐吾屋”等画面的描绘，将老鸦的凶残贪婪、洋洋自得，表现得栩栩如生，跃然纸上。这样的形象，不正酷似对人民肆意盘剥的贪官污吏吗？乌鸦的形象，在民间被视为不祥之鸟，一向被人憎恶，以此作为贪官污吏之喻，其典型意义自然不言而喻。驴，则是民间常用家畜，它任人役使；而疮驴，更是历尽艰辛，积劳成疾。以疮驴比喻处在统治阶级层层剥削下呻吟的劳动人民，也具有鲜明的个性特征。在描绘了老鸦对疮驴的残害之后，诗人的爱憎极为强烈，喊出“铁尔拳兮钩尔爪，折乌颈兮食乌脑。岂惟取尔饥肠饱，亦与疮驴复仇了。”这种为民除害之志，在封建制度下，固然是不可能真正实现，但其嫉恶如仇、同情民瘼，却是十分可贵的。

北宋初年，大将曹翰攻取南唐江州，屠杀城内无辜百姓。王禹偁写《金吾》一诗，愤怒揭露其暴行：

所在肆贪残，乘时特勋伐，皇家平金陵，九江聚遗孽。

弥年城乃陷，不使鸡犬活。老小数千人，一怒尽流血。

可是，这样一个双手沾满人民鲜血的刽子手，“晚年得执金，富贵居朝阙。娱乐有清商，康强无白发”，却享尽人间荣华富贵。岂止如此！淳化三年（992），曹翰死后，竟得到“赠典颇优崇，视朝为之辍”的哀荣。这就不仅深刻揭露了曹翰的罪恶，也尖锐批评了当朝皇帝功罪混淆，赏罚倒置。王禹偁身为人臣，如此直言不讳，敢于揭露与批判现实，表现了他的诗笔的锐利锋芒，实属难能可贵。

按乐府古题创作的《战城南》一诗，批评宋初对西夏进行的黩武战争。至道三年（997），宋统治者在灵州（今宁夏回族

自治区灵武县)对西夏发动了一场大规模的战争，死伤惨重，结果造成了国库空虚，附近州军百姓困弊不堪。对此，王禹偁予以谴责：“自古控御全在仁，何必穷兵兼黩武。战城南，年來春草何纤纤。”而对宋真宗“近日”对西夏采取修好的政策加以热情颂扬：“穷荒近日恩信沾，寒岩冻岫青如兰。”至道三年(997)十二月，初即位的真宗在群臣的谏议下，对西夏君主李继迁“复赐姓名、官爵”，“以银州观察使赵保吉(即李继迁)为定难节度使”(《续资治通鉴长编·至道三年》)，使边境安宁，百姓安居乐业。诗末“方知中国有圣人，塞垣自尔除妖氛。河湟父老何忻忻，受降城外重耕耘”，便是这种现实的反映。

王禹偁的诗作继承白居易“惟歌生民病”(《寄唐生》)的优良传统，对民瘼作了多侧面的反映，寄予深切的同情。

宋代从开国之初就受到北方少数民族政权的威胁与骚扰。其后，边陲形势日紧，因而边关经常要派重兵防守。端拱元年(988)十二月，王禹偁作《对雪》诗。在他过着“薪刍未缺供，酒肴亦能备”的温饱生活时，惦念塞外守边兵民的辛劳，并自责尸位素餐，愧对百姓。

在当时生产力甚低，还是靠天吃饭的情况下，自然灾害给劳动人民带来的痛苦，是不难想像的。王禹偁描绘了一幅幅自然灾害的悲惨图景。如《对雪示嘉祐》、《秋霖》、《七夕》、《和杨遂贺雨》、《感流亡》、《十月二十日作》等，都生动地反映了劳动人民的悲惨遭遇，流露出深切的同情。在《对雪示嘉祐》中，他对自己过着“俸钱一月数家赋，朝衣一袭几人裘”的饱暖生活，感到羞惭，认为这样的饱暖“如狗偷”，因而决计卖马易牛，学习“黍畦锄理”的陶渊明、种东陵瓜的召平。他宁肯“藜羹豆粥

充饥喉”，也不做侵耗种田人财富的人。这种严于针砭自己的精神，是他的忧民爱民精神的体现。基于这种精神，他劝戒新上任的友人宽以待民。诗人作为统治阶级中的一员，他对官民关系的认识、对人民的态度，显然与一般封建官吏迥异。也是基于这种精神，诗人总希望年年丰收，使人民免于饥饿：“年年更愿再熟稻，仓箱免使吾民饥。”（《瑞莲歌》）并且主张征收官僚士大夫的赋税，以减轻农民的负担。他还呼吁执政者修明政治，减少征役，施惠于民：“男儿得志升青云，须教利泽施于民。”（《对酒吟》）这种“民本”思想，贯穿于他的整个诗歌创作之中，是对杜甫、白居易优良传统的继承和发扬。

赵宋王朝在其开国之初便已显现出朝政昏暗的种种事实。这是由封建制度的性质决定的。赋性刚直的王禹偁在其诗歌中对这种种昏暗朝政作了淋漓尽致的揭露。在他的笔下，臣僚大都是些只会对皇帝阿谀奉承、看皇帝脸色行事的人，而这些臣僚又专事倾轧。他们用造谣中伤的手段，以达到陷害忠贤的目的。《竹翻》和《霉雨中偶书所见》，形象地揭露了奸佞对忠贤的残害。《和冯中允炉边偶作》、《四皓庙》则揭露了势利小人的种种丑态。

王禹偁的诗在艺术上也有其鲜明特色。石介所激烈抨击的杨亿诸人“穷妍极态，缀风月，弄花草，淫巧侈丽，浮华纂组”（《怪说》中）的卑弱诗风，早在宋初就已盛行。卓然挺立于这种卑弱诗风中的，是王禹偁平易朴实的风格。他的这种诗风，除表现为充实的内容、真挚的感情之外，还表现在艺术形式上的质朴无华。诗人无论抒情、叙事，还是状物、写景，既不纤巧，也不雕饰，而是追求表现形式上的质朴美，多采取直写所

见的方法。《感流亡》写他谪居商州时在住所门前所见，“门临商於路，有客憩檐前”，接着直叙所见流亡者的惨象，以及他与流亡者的谈话。《十月二十日作》直写贬居黄州时所见流落荒野的饥民。诗人贬滁州时，直写其所见人民载歌载舞的欢乐场面：“滁民带楚俗，下俚同巴音。岁稔又时安，春来恣歌吟。接臂转若环，聚首丛如林。男女互相调，其词非奔淫。”（《唱山歌》）此外，《立春日细雨》、《种菜了雨下》、《秋霖》等，都是此类作品。不尚雕饰，务去华侈，从生活实际出发，选用朴素通俗的语言，使作品收到平易朴实的艺术效果。他的《畲田词》七绝五首，着力用平易通俗的民间口语，描绘商州的农村生活，歌颂当地农民“更互力田”的良好风尚，颇具特色。平易通俗，是诗人对诗歌语言的追求。他说：“其词俚，欲山氓之易晓也。”（《畲田词》序）他早年在长洲写的《橄榄》诗，用平易朴实的语言，以橄榄的始苦后甜之喻，说明忠言逆耳的深刻道理。

王禹偁的诗歌继承了《诗经》、《楚辞》借香草美人、贞虫巧鸟以抒情言志的传统，故多比兴之作。诗人刚正不阿、耿介直言，因而三次遭贬。为逐客放臣时，要表明心迹，便不能不避忌讳，而只好隐曲表达。所以，他被贬时，常以比兴写心志，发牢骚，抒感慨，状困境。他写其品德高洁，或以香草江蓠为喻：“唯当渝山木，讵敢咏江蓠”（《谪居感事》），“谪居不敢咏江蓠，日永门闲何所为”（《得昭文李学士书报以二绝》），“江蓠吟尽鬓成霜，谪宦归来梦一场”（《幕次闲吟三首》之三）；或以竹自况：“不随天颜争春色，独守孤贞待岁寒”（《官舍竹》），“买添幽景浑无价，洗却繁阴别有风。曾因雪欺终古绿，也从桃映暂时红”（《公余对竹》）；或以松柏、美玉自比：“松柏寒仍翠，琼瑶

涅不淄”（《谪居感事》），“为木岂有命，偶然生要路。谁取涧底松，立作明堂柱”（《感兴》）。他写忠君之心，如葵、藿向日：“多惭指佞草，虚效倾心藿”（《酬种放征君一百韵》），“蓬沾残雪经秋鬓，葵隔浮云向日心”（《春日登楼》），“风欺秀林木，云隔向阳葵”（《谪居感事》）。他状其身不由己，如笼中之禽和任人扬簸的糠秕。面对朝中权奸、谗佞，他或比之夏虫、秋隼：“夏虫莫怪冰壶色，秋隼休猜月窟身”（《放言诗》）；或喻为臭味的莸草：“玉冷期三燕，兰香任一莸”（《对雪感怀呈翟使君冯中允同年》）；或斥为乌雀与狐狸：“无权逐乌雀，俯首任狐狸”（《谪居感事》）。如此等等。

在王禹偁的诗中，还有许多寓言诗。这些诗广泛采用了言在此而意在彼的比兴手法。这是在当时言论极不自由的历史条件下，诗人采用的一种迂回、隐蔽的斗争方式。像《竹赠》、《啄木歌》、《秋莺歌》、《江豚歌》、《霪雨中偶书所见》、《感兴》等篇，均属这一类。这类诗，表面似在写动植物，实则在写人。通过对动物的褒与贬，写出社会上的贤良、忠贞和权奸、谗佞，表明作者的同情、赞誉和谴责、鞭挞的态度。

这些诗，不仅具有现实主义精神，而且在艺术上，都酷似杜甫的“三吏”、“三别”，白居易的《新乐府》、《秦中吟》，可说是对杜甫、白居易现实主义优秀传统的继承。

四

王禹偁的文章也是名重一时的。他是宋初的古文大家。宋太宗曾称许他的文章“独步当世”（《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三）。

四），“在有唐不下韩柳之列”（《玉壶清话》卷四）。苏轼也颂扬他“以雄文直道独立当世”（《王元之画像赞并叙》）。南宋哲学家叶适更推崇他的文章“简雅古淡，由上三朝未有及者”（《习学记言序目》卷四九《皇朝文鉴·记》条）。事实上，他确是宋初太祖、太宗、真宗三朝无人匹比的。

无论思想内容，还是艺术方法，他的文一如他的诗，也贯彻和实践了他的文学主张，使其具有充实的内容，强烈的现实性，又具有文从字顺、平易晓畅的特色。

诗人秉性刚直不阿。他的文章，以犀利的笔融，揭露了统治阶级的豪奢及其对劳动人民的掠夺与榨取。《端拱箴》劝谏宋太宗“无侈乘舆，无奢宫宇”、“无崇台榭，无广陂池”，注意撙节财政开支时，直言不讳地指出皇帝生活的奢华：“御服煌煌，有采有章。一裘之费，百家衣裳。御膳郁郁，有梁有肉。一食之用，千人口腹。”而劳动人民却是饥寒交迫：“寒不被体，馁不充腹”、“室无环堵”、“地无立锥”。在作了强烈对比之后，他尖锐地指出：“须知府库，聚民膏血”，这就使统治阶级的吸血鬼本质暴露无遗。《吊税人场文》以寓言的形式，“言虎之搏人犹官之税人”，揭露统治阶级对劳动人民的残酷剥削与掠夺，指出官之税人比虎之搏人的危害更大。真是：“苛政猛于虎也！”这篇文章应是《端拱箴》的注脚与补充。它形象生动、犀利泼辣地揭露苛政害民，深刻反映了人民生活的悲惨图景。

处在苛政淫威下的劳动人民，总是幻想着世界上会出现一个没有剥削、没有压迫、人人平等的国度。王禹偁的《录海人书》正反映了劳动人民摆脱压迫与剥削的愿望，与陶渊明的《桃花源记》类似，反映了中国封建社会农民的乌托邦理想。文